

# 焦作市教育局文件

焦教文〔2022〕47号

---

## 焦作市教育局 关于做好2022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教体）局，市直各有关学校：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2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的意见》（教基〔2022〕88号）、《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政府关于推进新发展格局下河南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豫发〔2021〕23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放权赋能改革后续工作的通知》（豫政办〔2021〕70号）等有关精神和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做好2022年普通高中招生工作通知如下。

###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统筹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和中等职业教育协调发展，结合普通高中消除大班额工作进展情况，分市县、分学校科学编制公民办学校招生计划，坚决防止普通高中起始年级产生新的大班额，为高考综合改革奠定良好基础，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 二、考录办法

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中招考试）实行全省统一命题、统一试卷、统一考试时间。

### （一）信息采集和报名

依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2年普通高中招生考试考生基本信息采集工作的通知》（教办基〔2022〕47号）有关规定，中招信息采集和报名通过河南省基础教育综合信息服务平台（<http://gzgl.jyt.henan.gov.cn>，以下简称“服务平台”）统一实行网上报名。

### （二）命题

按照《教育部关于加强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命题工作的意见》（教基〔2019〕15号）要求，各学科命题均以义务教育课程标准（2011年版）为依据，体现课程改革的理念与要求，减少单纯记忆、机械训练性质的内容，突出对学科主干知识和学科素养的考查，增强与学生生活、社会实践的联系，注重考查学生在具体情境中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引导发

展素质教育。道德与法治学科的时事政治命题范围为“考查 2021 年国内外重大时事，2022 年 1 月以来的国内外重要时事，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及党和国家在现阶段的重要方针政策”。

### （三）考试

根据河南省统一安排，今年中招考试时间为 6 月 22 日—24 日，具体科目考试时间和分值见《2022 年河南省普通高中招生考试日程安排表》（附件 1）。

全省统一命题考试的科目为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生物、地理。生物、地理学科为初中二年级考试科目，成绩以 A、B、C、D 四个等级呈现。等级划分办法：分县（市）、五城区把学生每科原始成绩按分数高低进行排名，排名前 30%（含）、30%—75%（含）、75%—98%（含）、98% 之后，依次划分为 A、B、C、D 等级。等级使用办法按照综合素质评定总等级使用办法执行，省外转入学生由转出地提供排名情况按我市标准确定等级。英语听力考试采用光盘播放，各考点要统一配备相关设备。

综合实践活动（信息技术、劳动技术、研究性学习、社区服务和社会实践）、音乐、美术等国家课程、地方课程和学校课程，也应进行学业考查（考试），由市教育局统一组织，以初中学校为主实施，体现在学生的综合素质评定之中。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结合我市实际，经请示市政府同意，

取消 2022 年我市中招体育考试和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

#### （四）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包括对分配生、特长生、宏志生和照顾对象的资格核查和认定。其中，对分配生、特长生的资格核查和认定由学校负责，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高水平运动员的资格审查和认定由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科负责；对宏志生和照顾对象的资格认定分别由县（市）区教育局和市教育局高等教育及普通高中和职业教育科负责。资格审查材料需在省中招平台上按程序审核通过后，考生方能按照相应类别予以录取。

1.继续实行分配生政策。逐步扩大优质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均衡分配到各初中学校（含民办初中学校）的比例，各地分配生的比例要达到 50%以上，并逐步加大分配指标向薄弱初中和农村初中学校倾斜的力度，禁止跨区域分配指标，录取时最多降低 50 分。具备普通高中分配生资格的条件是连续三年在同一所学校就读且具有该校学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含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借读生、往届生、转学生（国家规定的军转干部子女、经市政府同意由于南水北调工程建设需统一安置的学生除外）不能享受普通高中分配生待遇。

分配生指标分配办法：五城区（解放区、山阳区、中站区、马村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下同）省、市级示范性普通高中分配生计划比例按照总招生计划的 60%下达，分配生指标依据各初中学籍人数均衡分配到各初中。

各县（市）分配生指标分配办法参照五城区分配办法执行，由各县（市）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报市教育局备案。

2.特长生和试点高中高水平运动员。各招生学校根据各自办学特色和条件，可招收体育、艺术、科技、小语种等特长生。招生学校负责宣传、报名、制定测试方案、具体实施测试工作，按市教育局要求按时上报测试结果。根据录取系统的有关要求，一名学生只能报名参加一所学校的一类专业测试，不允许同一名学生报名参加多所学校不同专业的测试。列入招收高水平运动员试点的普通高中有：焦作市第一中学、焦作市第十一中学、焦作市外国语中学、焦作市第十二中学、沁阳市第一中学。招生区域执行属地招生政策，沁阳市第一中学面向沁阳市区域内初中学校招生，其他四所学校面向市五城区初中学校招生。试点高中高水平运动员资格初审和专业测试工作由试点学校负责，测试后一周内将测试结果报市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科备案，资格审核、类型划分等工作由市教育局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科负责并提交认定结果。特长生、高水平运动员计划由上一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对不能正常组织训练比赛、未开展工作的要相应核减直至取消招生计划。

3.宏志班招生对象为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品学兼优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含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具体认定办法参照《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民政厅 河南省扶贫办 河南省残疾人联合会

转发<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除学杂费政策对象的认定及学杂费减免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教财〔2016〕964号)执行。市教育局、各县(市)区教育部门依据国家和省有关文件规定,对宏志班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核,并将相关证明上传服务平台。承办学校(我市经审批的承办学校为焦作市第一中学)按照招生计划和学生报考志愿,依据考生中招成绩及综合素质评定结果择优录取,其中招成绩不得低于焦作市第一中学校统招生录取分数线。按照《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免除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费和住宿费的实施意见》(豫财教〔2016〕111号),免除宏志班学生学费、住宿费。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教育脱贫等5个专项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6〕12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豫财教〔2010〕399号)等文件要求,对宏志班学生按每生每年2000元标准发放国家助学金,并从学校事业收入中按规定提取一定比例的经费用于宏志班学生学习、生活补助。学校要积极利用社会捐赠收入,进一步提高补助标准。

4.政策性加分。按照省教育厅规定,有八种情况可进行政策性加分,政策性加分对象和标准见附件2。按照“谁主管、谁认定、谁负责”的原则,公安、侨务等有关部门须向教育行政部门或考生出具有效的加分证明材料。同一考生如符合多项加分条件,只取其中最高一项分值加分,不得累计加分。除省定加分项

目外，各地不得自行增加加分项目。各县（市）区要严格审查加分照顾对象的资格，坚决抵制各种弄虚作假现象。

### （五）志愿填报

报考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的，其综合素质评定总等级和生物、地理学科要达到 B 级及以上，报考其它普通高中的要达到 C 级及以上。

五城区考生可填报三类志愿，分别为提前批次志愿、批次志愿、征求志愿。提前批次志愿和批次志愿在中招文化课考试前由各初中学校组织考生集中填报。提前批次志愿由省、市两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有关招生政策设定。我市提前批次志愿安排如下：焦作市第一中学继续开设宏志班和“中韩国际班”，国际班招生计划为 200 个，面向全市初中学校招生。取得特长生、高水平运动员招生资格的考生填报志愿时，必须在提前批次志愿中报考参加测试合格的学校，否则将不能如愿录取。

批次志愿设置由市教育局负责，五城区批次志愿分为四个批次：第一批次为焦作市第一中学，第二批次为焦作市第十一中学，第三批次为其他公办普通高中，第四批次为民办高中。每一批次志愿考生只能填报一个学校志愿，报省、市级示范性高中的批次志愿同时为统招生志愿和分配生志愿。批次志愿实行一次录取的办法，录取完成招生计划的学校不再安排征求志愿和补录，有招生缺额的学校面向市五城区安排征求志愿。五城区教育局和相关学校要指导考生填报批次志愿时结合自身情况慎重选择填报。如

需安排征求志愿，征求志愿仅安排征求一次，征求志愿时间另行通知，相关信息将通过市教育局网站（网址：<http://jyj.jiaozuo.gov.cn/>）及时发布。

各县（市）志愿填报设置、填报办法等由各县（市）教育部门结合本县（市）实际制定。

未在网上填报普通高中志愿或未参加中招考试的考生，普通高中无法录取。普通高中志愿填报时间和办法另行安排。

#### （六）阅卷

实行网络阅卷。全市评卷教师统一分工，试卷集中扫描、分县分科评阅。9门学科分成6组（即语文组、数学组、英语组、理化组、政史组、生地组），评卷由6个县（市）分别承担，生物地理以等级呈现，其他科目考试成绩以分数呈现。

#### （七）录取

普通高中录取全部在服务平台上进行，坚持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素质评定结果是普通高中录取的主要依据。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招生学校，要严格按照招生计划和学生报考志愿，实行网上统一录取。普通高中录取时坚持属地招生原则，根据普职招生任务，结合招生计划情况，五城区普通高中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由市教育局划定，六县市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由本县（市）教育（教体）局划定并按规定时间报市教育局备案。特长生经招生学校测试后专业成绩合格的，按照中招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中招考试成绩按录取学校

的普通统招生分数线最高可下调 30%，但不得低于当地普通高中录取最低控制线。

普通高中高水平运动员按照专业成绩分为国家一级及以上运动员类、国家二级运动员、其他高水平运动员三类，中招录取控制分数线分别按当地普通高中录取最低控制线的 65%、70%、75% 执行。

面向五城区招生的第一批次、第二批次、第三批次志愿学校的录取顺序为：先统招生后分配生。批次志愿录取实行分学校划线、分学校公布、一次录取的办法。录取时根据招生计划和班额控制标准，一次性确定每个学校的录取分数线。如达不到前一批次志愿学校的录取分数，再参加下一批次志愿学校录取。

五城区各普通高中录取计划由市教育局在网上按核定的招生计划提前设定，各县（市）所属普通高中录取计划由其主管部门在核定的招生计划内设定，各普通高中要严格依据网上设定的程序进行录取。所有被录取的考生需经网上程序录取后，方能持市教育局和高中学校联合下发的通知书到学校报到并缴费。网上录取结果是学校组织学生报到的唯一依据，未正式录取前各地各校一律不得发布入学通知、组织学生到校报到等。各普通高中网下超计划录取的考生，将无法通过网上正常程序录取并注册学籍。

各普通高中要督促已录取学生按时报到，逾期未报到者，将无法取得普通高中正式学籍。根据省教育厅规定，凡已被录取未

报到的学生不得参加其它学校的录取，不能到初中学校复读，无法参加下一年的中招报名和考试。被普通高中录取后又选择到职业学校就读的学生，应及时到普通高中办理退学手续，否则影响将来高考报名。

对残疾人考生，只要能够坚持学习、生活能够自理并符合录取标准，所报学校要一视同仁予以录取。

河南省教育厅普通高中录取网络8月20日关闭，录取工作结束，考生可登陆服务平台查询录取结果。

#### **（八）学籍注册**

普通高中学生学籍的取得与志愿填报、录取结果直接相关。按志愿被录取的考生经教育主管部门审核后获得学籍号，经信息完善、照片采集后取得正式学籍。未按志愿被网上录取的考生无法取得普通高中学籍。

### **三、相关政策**

（一）坚持属地招生原则。除省市规定的允许跨地市、跨县域招生的类别外，各县（市）普通高中只能招收本县（市）区域内初中学校毕业生，焦作市五城区普通高中只能招收五城区区域内初中学校毕业生，各县（市）、各学校要严格按照规定的招生范围、招生计划、招生时间、招生方式进行统一招生，严禁违规争抢生源、“掐尖”招生、跨区域招生、超计划招生和提前招生。

（二）加强民办普通高中招生管理。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通高中招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基厅

〔2021〕1号)精神,民办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纳入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招生范围应与所在地公办高中保持一致。生源不足的,可由当地教育行政部门在辖区范围内统筹调剂安排招生计划。要按照“谁审批、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切实加强对民办学校招生工作的监督管理。对在招生工作中违规违纪、弄虚作假的民办学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三)认真落实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升学考试政策。各地要认真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关于做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后在当地参加升学考试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12〕180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居住证实施办法的通知》(豫政〔2016〕76号)精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健全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中招升学考试政策,确保符合《国家居住证暂行条例》要求的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后能够在流入地参加中考。

(四)切实保障听力残疾学生公平参加考试权利。听力残疾(500Hz、1000Hz、2000Hz、4000Hz的纯音听力检测结果为每侧耳的平均听力损失都等于或大于40分贝[HL])学生,可凭地市级以上医院(含地市级)出具的听力检测证明(报告),向所在初中学校申请免英语听力测试,经初中学校公示5天无异议,报市教育局审核批准后,可免试英语听力。免试听力学生英语听力

成绩按照其英语非听力部分得分比例计算，计算公式为：免试听力学生英语听力成绩=英语听力部分总分×（非听力部分得分÷非听力部分总分）。

#### 四、工作要求

#####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目标任务

各县（市）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对中招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制定科学规范的中招工作方案，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并报市教育局备案。各地要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要求，切实履行属地管理责任，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中招考试工作。要加强与卫健、市场监管、公安、交通等部门联系，细化考试防疫工作方案，做好中招考试各环节的疫情防控工作，严防聚集性疫情发生，切实保障广大考生和涉考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要针对中考期间可能发生的极端天气和自然灾害，指导学校做好应急预案，处理好各类突发事件，全力保障中考安全、平稳、顺利进行。

落实分工负责要求，市教育局负责制订全市中招考试方案，指导和监督各地考试录取工作，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本地录取工作。在市教育局的统一安排下，高等教育及普通高中和职业教育科负责普通高中招生计划的制定，负责普通高中志愿填报、录取、学籍注册，负责照顾对象资格审查；基础教育科负责初中毕业生的综合素质评价结果认定；市招生考试中心负责报名、文化课考试、阅卷工作，负责与相关科室共同做好生物、地理学科等级确定工作；体育卫生艺术教育科牵头负责体育艺术特长生招生

监管和高水平运动员招生组织实施工作；市基础教育教学研究室负责文化课考试网络阅卷的试卷切割、阅卷质检，协助做好阅卷教师的抽调；市电化教育中心负责文化课考试网络阅卷的技术支撑；基础教育科、高等教育及普通高中和职业教育科、督导室、校外培训机构监管科及相关科室共同做好规范民办学校招生和制止跨地区违规招生等工作；督导室、机关纪委负责全程监督。

## （二）强化责任意识，严肃考风考纪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工作职责。县（市）教育行政部门主要负责人为当地中招考试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负直接领导责任，同时要明确各个环节的责任人，细化目标任务，压实工作责任，层层分解落实，保证考试各项工作要求落到实处。要严格责任追究制度，对履职不到位甚至顶风违纪的行为实行“零容忍”，严肃追究直接责任人和相关责任人的责任，从严处理绝不姑息。对玩忽职守造成考点考场纪律混乱、出现严重作弊现象，或者直接参与作弊的考试工作人员，其所在单位要视情节轻重依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违纪考生，依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将作弊行为记入考生诚信档案。各地要为考生提供更加人性化的考试服务，为残疾人考生等特殊群体平等报名、参加考试提供便利，营造温馨考试环境。

## （三）建立诚信机制，加强公示督导

建立健全普通高中招生考试、综合素质评定和普通高中招生录取诚信机制，各参与考试招生录取的相关工作人员都要签订诚信协议，建立诚信档案。凡违背诚信承诺、发生违规违纪行为的，要立即停止其职权，今后不得聘请其参与相关工作；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依法依规追究责任。当年有子女或直系亲属参加中招考试的中招工作人员，实行回避政策。各地普通高中招生计划、招生录取方案、考试收费标准、加分学生名单、分配生名单以及初中毕业生综合素质评定方案、内容、方法、程序等，均要报上一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后在学校（班级）公示，公示情况要上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强化管理和监督。对不具备分配生资格的考生，安排学生和家长逐人签字确认。要注意做好各项工作记录和材料归档，做到有据可查。

#### （四）重视宣传指导，提高服务水平。

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招生政策宣传工作，通过多种形式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招生方案、招生计划、招生范围、招生程序、报名条件、录取结果、咨询方式等，确保考生及时了解招生政策和相关信息。各初中学校要重点加强分配生政策、普通高中最低录取控制线、特长生录取政策、录取批次、录取规则等宣传，确保考生和家长应知尽知。因家长外出务工等不能及时掌握中招政策和工作安排的，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初中学校要有针对地开展“一对一”指导，尤其是班主任要充分发挥作用，确保考生全面了解和掌握相关政策和信息。

各普通高中学校只允许在本校内设立咨询站，不得到其他学校、场所设立或委派人员进行招生宣传，各咨询站招生工作人员要佩戴标明姓名、工作单位、职务等内容的标志上岗。不得提前散发招生宣传资料等进行招生宣传；不得集中地点集中人员进行招生宣传；不得派出人员或聘请人员在规定的生源地以外的地方开展招生工作；不得私下联系班主任、教师、学生本人，不得私下到学生家中许诺，不得以不收学费或少收学费的办法拉生源；民办普通高中学校不得故意混淆与公办学校关系，模糊办学主体，进行虚假宣传误导学生或家长。各普通高中不得擅自制定自己的招生政策，不得利用横幅、布标、印刷品、手机短信、网络和新闻媒体等形式对考生作出违反市教育局有关招生政策、办法和高中学生学籍管理等方面规定的不负责任的宣传和承诺。要密切关注招生舆情，积极回应社会热点和关切，对不实报道信息要及时予以澄清。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加强对考生填报志愿的指导，认真做好考生和家长的咨询接待工作，切实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各学校要根据学生意愿、学习成绩、家庭经济条件等，指导考生慎重选择适合自己的学校，不要不切实际选择与自己平时成绩悬殊较大的学校，以免造成落榜。要将志愿填报的有关工作安排，及时通知到学校、学生和家長，做到全覆盖。各地和初中学校要认真执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初中毕业升学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教基二厅函〔2010〕10号）要求，不得限制学生报名，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限制、诱导或强迫学生违背本人意愿填写志愿，严禁代替学生填报志愿，不得采取任何不正当的手段争抢生源，杜绝违规招生，切实维护考生合法权益。

#### （五）规范招生管理，维护招生秩序。

各地要严格执行焦作市中招考试方案，严禁违规提前预测和发布本校录取分数线，违规承诺相应分数保证录取；严禁以任何形式超计划招生、违规跨区域招生、“掐尖”招生；严禁学校间混合招生、招生后违规办理转学；严禁公办学校参与举办的民办学校以公办学校名义招揽生源；严禁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考试，或采用社会培训机构组织的考试结果作为招生依据；严禁以高额物质奖励、免收学费、虚假宣传等方式争抢生源；严禁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以下的学生；严禁招收已被其他学校录取的学生；严禁招收借读生、人籍分离、空挂学籍的学生；严禁提前收取学费或押金；严禁收取择校费、与招生入学挂钩的赞助费以及跨学期收取学费；严禁公布、宣传、炒作中考“状元”和升学率等。

各普通高中学校要严格按照国家、省以及省辖市有关部门规定的收费项目、标准和办法进行收费，任何单位和学校不准违规收费。严禁提前收取学费、住宿费等；严禁以借读生、代培生、旁听生等名义招生并收费；严禁向学生收取赞助费、建校费、捐资助学费等。各地要依托服务平台进行信息采集、志愿填报、成绩发布、招生录取、学籍注册等工作，加强对招生情况的监控和

管理，实行阳光招生，保证中招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考生应认真填写《焦作市 2022 年中招考试承诺书》（附件 3），纸质版由考生本人、监护人和见证人（班主任）签字后留存在毕业学校。

#### （六）压实招生责任，严肃工作纪律

各县（市、区）教育（教体）局和各有关高中、初中学校要建立健全高中招生工作责任制，教育局局长和校长是招生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自觉规范招生行为，确保招生工作公开、透明、规范、有序进行。要将责任分解落实到每一所学校、每一位校长、每一名老师，不得不负责的将问题和矛盾上交。

市教育局将加强对各县（市）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的监控和管理，对违规招生的学校，将追究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责任。对于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学校，视情节轻重给予约谈、通报批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停止当年招生直至吊销办学许可证等处罚。对违反规定、情节严重的省级示范性高中，将报省教育厅撤销其省级示范性高中称号，其他普通高中根据隶属关系由主管教育行政部门给予处罚并报省教育厅备案。对扰乱招生秩序的高中和初中学校，取消当年度焦作市教育质量奖的评选资格，普通高中削减下一年度 20% 的招生计划，初中学校削减下一年度 20% 的分配生计划，一年内不得参加市级以上优秀班主任、市级以上优质课评选等评先评优活动，情节严重的直至取消下一年度招生资格。违规开展招生工作被媒体曝光或引发群访集访的，市

教育局将对涉事学校及其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同时予以全市通报批评；产生恶劣影响的，建议当地党委、政府追究主管教育行政部门监管责任和相关负责人责任。

- 附件： 1.2022 年河南省普通高中招生考试日程安排表  
2.河南省中招政策性加分对象和标准  
3.焦作市 2022 年中招考试承诺书



## 附件 1

## 2022 年河南省普通高中招生考试日程安排表

日期	时间		科目	分值	备注	
6 月 22 日	上午	8:20 - 10:20	120 分钟	语文	120	
		11:10 - 12:00	50 分钟	历史	50	开卷考试， 考生可自带 参考资料
	下午	15:00 - 16:00	60 分钟	物理	70	
		16:50 - 17:40	50 分钟	化学	50	
6 月 23 日	上午	8:20 - 10:00	100 分钟	数学	120	
		10:50 - 11:50	60 分钟	道德与 法治	70	开卷考试， 考生可自带 参考资料
	下午	15:00 - 16:40	100 分钟	英语	120	笔试 100 分， 听力 20 分
6 月 24 日	上午	9:00 - 9:50	50 分钟	生物	卷面分值各为 50 分， 考试对象为初中二年 级学生，成绩以等级 呈现	
		10:40 - 11:30	50 分钟	地理		

## 附件 2

# 河南省中招政策性加分对象和标准

1.根据《河南省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教育优待工作实施细则》（豫公通〔2018〕66号），公安烈士、公安英模子女，按照录取分值10%的标准，降低分数优先录取；因公牺牲、一级至四级因公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按照录取分值5%的标准，降低分数优先录取。

2.根据《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办法》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同胞投资保护法〉办法》，归侨、侨眷考生照顾10分录取，台湾同胞投资者及随行眷属、所聘台湾管理人员凭《台湾同胞投资证书》，其子女报考普通高中的，照顾10分。

3.根据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中发〔2006〕22号文件精神，全面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意见》（豫发〔2007〕7号）精神，对农村独生子女家庭和计划生育双女家庭，其子女报考本县（市、区）高中的，照顾10分。

4.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对艾滋病防治帮扶工作队员子女入学给予适当照顾的通知》（豫教基〔2004〕69号）精神，派驻各地进行艾滋病防治帮扶工作队员的子女，报考当地普通高中的可照顾10分。

5.根据《河南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少数民族考生报考少数民族学校的，照顾 10 分；报考其它学校的，照顾 5 分。

6.军人子女考生加分按照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军区政治部印发的《河南省〈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办法〉实施细则》（政联〔2012〕1 号）和《关于进一步明确军人子女中招优待政策的通知》（豫政联〔2019〕2 号）要求执行。各军分区（警备区）政治工作处负责审查上报优待对象名单，省军区政治工作局汇总核定后报省教育厅，省教育厅将优待对象名单转发给各地教育行政部门。驻豫武警部队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的教育优待参照执行。一级至四级残疾退役军人子女教育优待按照民政部、教育部、总政治部关于印发《优抚对象及其子女教育优待暂行办法》的通知（民发〔2004〕第 192 号）要求执行。

7.获得见义勇为荣誉称号人员及其子女加分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民政厅等部门关于加强见义勇为人员权益保护工作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13〕90 号）要求执行。

8.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解决驻外使领馆工作人员子女回国后入学问题的通知》（教基厅〔2005〕16 号），持有驻外使领馆出具的《驻外使领馆工作人员随任子女回国证明》的初中阶段回国的初中生，在初中毕业后参加我省统一组织的高级中等学校招生考试，在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取。

### 附件 3

## 焦作市 2022 年中招承诺书

诚信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是一个社会和睦相处、共同进步的道德基石，诚信考试是每一名考生都应该具备的基本公民素质。我是参加河南省 2022 年中招考试的一名考生，现郑重承诺：

1.我报名时网上填写的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本人已签字确认。

2.本人已认真学习并了解省市中招政策以及相关考试管理规定，将牢固树立“诚信考试光荣，作弊违纪可耻”的思想，自觉遵守考试纪律，保证不违纪、不作弊。

3.进入考场时携带准考证，主动接受监考人员使用金属探测仪进行检测。服从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的管理，不扰乱考试工作秩序。

4.不携带手机、无线接收和传送设备、电子储存记忆录放设备、手表、修正液、涂改液、文具盒等物品进入考场。

5.考试时独立思考、沉着应试，做到不喧哗，不交头接耳，不打手势暗号，不夹带抄袭或有意让他人抄袭，不传抄答案或交换试卷、答题卡，不传递文具等物品，不将试卷、答题卡或草稿纸带出考场，终考铃响后不在考场和考点警戒线内逗留。

6.已知晓各县（市）普通高中只能招收本县（市）区域内初中学校毕业生，焦作市五城区普通高中只能招收五城区区域内初

中学校毕业生的规定（焦作市第一中学宏志班、国际班除外），知晓市五城区考生批次志愿安排，每一批次志愿只能填报一个学校志愿，报省市示范高中的批次志愿同时为统招生志愿和分配生志愿。批次志愿录取完成招生计划的学校不再安排征求志愿和补录，对有招生缺额的学校安排征求志愿，考生填报批次志愿时要结合自身情况慎重选择填报。如需安排征求志愿，征求志愿仅安排征求一次，相关信息将通过市教育局网站（网址：<http://jyj.jiaozuo.gov.cn/>）及时发布。

7. 已知晓志愿填报的重要性、严肃性和自己应承担的责任，了解志愿学校基本情况、录取办法和收费标准，所填报志愿是本人真实意愿，一经录取，将按规定时间到校报到。否则，视为主动放弃普通高中学业资格。

8. 已知晓本人是否具备分配生资格，知晓分配生录取时最多降低50分（不同的学校降分幅度会不一样，优质的初中可能仅降低几分）和普通高中录取最低控制线是对分数的最低要求，不是录取分数线，不是过线就保证一定能被普通高中学校录取。录取时按照招生计划、考生志愿、考生分数，分批次从高分到低分录取。

如违反以上承诺，我愿意承担一切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_\_\_\_\_ 准考证号：\_\_\_\_\_

监护人：\_\_\_\_\_ 见证人（班主任）：\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焦作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2年5月23日印发

---